



CHUANTONG XISU YISHI
YU
XIANDAI DEYU

传统习俗、 仪式与现代德育



郑富兴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传统习俗、仪式与现代德育

郑富兴 著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李椒元

装帧设计:徐 晖

责任校对:吕 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传统习俗、仪式与现代德育/郑富兴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9.4

ISBN 978-7-01-020337-9

I. ①传… II. ①郑… III. ①风俗习惯-关系-德育-研究-中国
IV. ①K892②G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9)第 017356 号

传统习俗、仪式与现代德育

CHUANTONG XISU YISHI YU XIANDAI DEYU

郑富兴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教图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9 年 4 月第 1 版 2019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19

字数:286 千字 印数:0,001-3,000 册

ISBN 978-7-01-020337-9 定价:42.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本书为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基地重大项目《中华民族传统习俗仪式中的道德教育资源研究》（13JJD880005）的研究成果

本书获得四川师范大学双一流学科建设项目“‘多元文化与教育’论丛”资助

目 录

导论:传统习俗、仪式的现代德育意义.....	1
------------------------	---

第一部分 传统习俗、仪式的实质德育价值

第一章 传统习俗、仪式的现代命运.....	41
第二章 良俗的教育标准	54
第三章 传统习俗、仪式与西方公民身份.....	69

第二部分 传统习俗、仪式的形式德育价值

第四章 自然、习俗与道德教育.....	85
第五章 简论习俗型德育	96
第六章 传统节日的意义本真:来自列斐伏尔节日理论的启示	107

第三部分 传统习俗、仪式与现代社会德育

第七章 建构公共文化空间:传统习俗和仪式中德育资源的社会开发机制.....	127
第八章 编修家谱:基于传统习俗的当代社会教育实践	139
第九章 四川盐边农村地区傩傩族和汉族的传统道德教育.....	161

第四部分 传统习俗、仪式与现代学校德育

第十章 基于传统习俗的学校文化建设:意义、性质与策略·····	181
第十一章 现代化进程中的乡土知识、民间智慧与农村教育改革·····	194
第十二章 四川少数民族农村地区传统习俗、仪式中的德育资源: 表现形式与当代价值·····	204
结 语·····	218
主要参考文献·····	221
附录:田野调查笔记·····	240
四川阆中乡村小学的民俗文化教育概述·····	240
四川阆中农村地区的族谱、堂屋与碑文·····	250
张知客印象散记·····	265
后 记·····	272

导论：传统习俗、仪式的现代德育意义

一、当代传统文化复兴现象

伴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我们在文化上渐渐展现自信,对传统文化的态度从五四运动以来的批判与否定也开始转变为复兴与弘扬。政府、媒体、民间、学界、学校等各类社会主体都开始弘扬和传承传统文化。

20世纪80年代,属于儒家文化圈的亚洲“四小龙”的现代化成功激发了人们对重新认识儒家文化和伦理的热情,民族传统文化和现代化的关系成为热门话题。在政府的推动下,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受到人们的关注。1992年,邓小平南方谈话提出学习和借鉴新加坡精神文明建设的经验,研究东方模式与东方历史文明之间的关系。党的十四大提出了邓小平“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命题,确立了中华民族复兴、走向现代化的发展之路,在一定意义上预示着中华传统文化在东西方文化的比较与争论中的弱势困境逐渐获得认同。^①党的十五大报告正式提出了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文化纲领。该报告指出,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文化渊源于中华民族五千年文明史。2001年,《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提出:“继承中华民族几千年形成的传统美德,发扬我们党领导人民在长期革命斗争与建设实践中形成的优良传统道德”。这些变迁展现了我们对传统文化的态度转变。

^① 张路园:《回顾与展望改革开放以来中华文化复兴历程思考》,《理论月刊》2010年第3期。

2 传统习俗、仪式与现代德育

党的十六大提出,根据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特点和规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推进文化体制改革,提出“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承接中华传统美德。2006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发了《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2005年6月,中宣部、中央文明办、教育部、民政部、文化部联合颁布了《关于运用传统节日弘扬民族文化的优秀传统的意见》。2007年,国务院经过长期的调研,确定把清明、端午、中秋、春节作为法定假日,在2008年开始实施。传统节日重新回到我们的生活中,这是一个值得纪念的历史事件,它标志着我们政府对传统文化态度积极而重大的变化。2006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国家“十一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这是中国第一个专门部署文化建设的中长期规划。2007年10月,党的十七大提出,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强调要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兴起社会主义文化建设新高潮,激发全民族文化创造活力,提高国家文化软实力。2009年9月,国务院发布《文化产业振兴规划》,首次将发展文化产业上升到国家战略。2011年10月,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首次提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战略目标。十七届六中全会因而被人称为“吹响中华文化复兴的号角”。2012年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建设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体系,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同志关于继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论述更是成为新世纪中华文化复兴的最强音。2013年8月21日习近平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提出“四个讲清楚”:讲清楚每个国家和民族的历史传统、文化积淀、基本国情不同,其发展道路必然有着自己的特色;讲清楚中华文化积淀着中华民族最深沉的精神追求,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发展壮大的丰厚滋养;讲清楚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的突出优势,是我们最深厚的文化软实力;讲清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植根于中华文化沃土、反映中国人民意愿、适应中国和时代发展进步要求,有着深厚的历史渊源和广泛的现实基础。这“四个讲清楚”是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一种要求。2013年11月,习近平同志在山东考察时强调,要继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中华传统美

德,弘扬时代新风,振奋中华民族精神。^①2014年2月2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13次集体学习时指出:“抛弃传统、丢掉根本,就等于割断了自己的精神命脉。博大精深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我们在世界文化激荡中站稳脚跟的根基。”2016年5月17日,习近平同志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指出:“体现一个国家综合实力最核心的、最高层的,还是文化软实力,这事关一个民族精气神的凝聚。我们要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说到底是要坚定文化自信,文化自信是更基本、更深沉、更持久的力量”;强调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人民提供丰润的道德滋养,提高精神文明建设水平。习近平同志在十九大报告中强调:“深入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道德规范,结合时代要求继承创新,让中华文化展现出永久魅力和时代风采;我们学习研究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必须“坚持古为今用、推陈出新,结合新的实践和时代要求来进行正确取舍,而不能一股脑儿都拿到今天来照套照用。要坚持古为今用、以古鉴今,坚持有鉴别的对待、有扬弃的继承,而不能厚古薄今、以古非今,努力实现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使之与现实文化相融相通,共同服务以文化人的时代任务。习近平同志的上述论述,不仅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新时代的价值和意义提出了新的理解。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21世纪国际交流、治国理政、国家发展、民族富强、道德建设、个体发展的文化根基,这也是文化自信的根基,也提出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与发展的指导思想与具体原则,如“古为今用、推陈出新”,“坚持有鉴别的对待、有扬弃的继承”,“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等。

在国家的号召和政策指引下,21世纪的中国社会已掀起了一股复兴传统文化的热潮。国家刺激文化产业发展的政策使得各地开始挖掘自己的本土文化,纷纷梳理和传承本土优秀传统文化。“2000年左右全国各地又涌现出许多复兴和弘扬中华传统文化的活动。2004年起更有星火燎原之势,无论官方还是民间,各种形式的活动层出不穷,如组织学术团体,召开学术会议,创办期刊、出版图书,发表宣言,向人大和政协提交议案,兴建书院和组织会讲,创建

^① 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历史进程中,必须大力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建设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凝聚起无坚不摧的强大力量。(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需要中华文化的伟大复兴作为支撑。在山东考察时的讲话(2013年11月24日—28日),《人民日报》2013年11月29日)

网站、论坛，网上讨论及网下活动，有组织的‘读经’运动，开设国学课程，汉服运动，以传统方式举办各类人生仪式，祭拜孔子、炎黄先祖的祭祀大典，过中华传统节日等等。”^①

教育是传统文化复兴的重要途径。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政府推出了许多复兴传统文化的教育政策。1993 年，《中国教育改革与发展纲要》第一次明确规定对学生进行中华民族优秀传统美德教育的任务。1994 年出台的《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和《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的若干意见》都提出继承和发扬中华民族优秀文化传统和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革命斗争传统，树立民族自尊、自信、自强、自立的精神。1997 年召开的全国中小学德育工作会议，强调重视利用革命传统和我国优秀传统文化道德这两种资源对青少年进行教育。2001 年，《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提出：“继承中华民族几千年形成的传统美德，发扬我们党领导人民在长期革命斗争与建设实践中形成的优良传统道德”。2004 年 3 月，中宣部和教育部颁布《中小学开展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教育实施纲要》，要求在中小学开展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教育，不断增强广大青少年对民族优秀文化的认同和自信，振奋民族精神，凝聚民族力量。2012 年，《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与发展纲要》提出了“加强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教育”。2014 年 3 月 26 日，教育部印发了《完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指导纲要》的通知。2017 年 1 月 25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第一次以中央文件的形式阐述和部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发展工作，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提升到了新的历史高度。

二、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实践与研究的问题

教育被认为是“民族振兴和社会进步的基石”，是文化复兴的基础。有人指出，“‘文化复兴’不等同于否定现在，也不是重复历史，而是要以当下的视野对传统文化作新的诠释。我们今天所说的‘文化复兴’，不等于‘复古尊

^① 刘诗林：《当前传统文化复兴现象分析》，《科学社会主义》2011 年第 1 期。

孔’，像穿汉服、恢复繁体字这些提议，实际上是把‘复兴’的内涵简单化了。真正意义上的‘复兴’是核心伦理观、价值观的弘扬，这也是文化软实力中最重要的部分。”^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自然而然被视为当代中国学校德育的重要任务和内容。

从德育的研究与思考来看，当前继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存在“重典籍轻田野”的问题。新中国对传统德育的研究始于20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经过五四以来的反传统、批传统，我们开始重视传统文化。就道德教育而言，其代表为国学教育、传统美德教育与民族精神教育。对传统美德教育注重典章分析，即分析古代先贤的言论著作，从四书五经、先秦百家、宋明理学等入手探讨，而对于在实际中起着重要作用的、民间流传很广的通俗文本探讨很少，甚至视而不见，如《弟子规》《增广贤文》《菜根谭》《呻吟语》《了凡四训》等。这些文本通过一些当代学者的挖掘和宣传，逐渐受到社会的欢迎，但是德育学术界似乎很少介入对这些文本的讨论。

当前，人们也开始关注运用传统节日弘扬民族文化的优秀传统。与只重视典章文化的继承与弘扬相比，这已经有所进步，但是对于传统习俗、仪式的重视远远不够。解读典籍义理固然重要，而如何落实到人们的日常生活与行为方式中也很重要。张颐武指出，在中国追求“现代化”的二十世纪，传统文化有一种“空洞化”的状态：一方面，我们为了追求民族复兴而抽象地高扬“民族精神”，激励我们在逆境中追求富强的努力。我们需要像岳飞、文天祥等民族英雄来振奋我们的精神，鼓舞民族的斗志。而另一方面，我们将许许多多传统文化的“具体”的表征视为“落后”、“封建”的标志而加以批判，简单地以“移风易俗”等方式将中国传统的具生活形态如传统的节庆文化、祭祀文化和传统服饰加以抛弃。^② 作为器物层面、衣食住行、言行举止的文化的确是变化最快的。但是，典章义理需要具体的载体。因此，传统习俗、仪式成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重要内容。

同时，对于古代社会普通民众如何接受德育尤其是非学校化的社会德育

^① 饶芃子：《“文化复兴”不等于否定现在 也不是重复历史》，《南方日报》2010年7月12日。

^② 张颐武：《传统文化复兴的意义与问题》，《今日中国论坛》2007年第11期。

的机理分析较少,因为这是一些无法表述自己、也无法为人所倾听的沉默大多数。当我们的视野从精英撰写与主导解释权的文本转向大众的诉说时,我们就会发现社会日常生活中运行的德育,古代与当代并没有多大的区别。

传统习俗、仪式作为一种行为层面的文化,不仅能够弥补重典籍的传统教育的空洞化,更重要的是它对当代学校德育有着重要的方法论价值。(1)强调传统文化教育的形式价值。以传统美德教育为例,当前的实践强调继承传统美德的某些德目,对传统美德教育中教育方法的继承谈得很少,而且大多持批判态度,存在着对传统道德教育的内容与方法“割裂式运用”的问题。在优秀传统道德的批判与继承问题上,倡导对传统道德教育内容的选择,选择他们认为对现代生活仍有价值的一些德目,如诚实、守信、勤奋等。^①当前我们在对传统美德教育的理解和认识上,割裂了传统道德教育的内容和方法,即批判和否定其教育方法,继承其合理化道德内容。这就导致了把这些传统美德的德目与它们产生的社会历史背景相剥离,作了简单片面的扬弃,没有考虑到社会历史背景与学校道德教育之间的内在联系。一定的教育内容和教育方法都产生于一定的社会历史条件,如果不考虑传统美德教育生长的具体社会历史背景,将所选择的德目移植于现代社会的土壤里,其生命和功用性能否达到理想的预期很难说,很可能沦为一种“美德袋教育”。正如包利民所言,传统道德教育并非人们所想的那么简单,即“由父母教师灌输幼儿一些道德说教的格言,用诱逼方式去使儿童习惯性地重复。……在它的背后,有特定的本体论和价值论预设”。^②继承问题是一个“如何将优秀道德和德育传统进行现代转换的问题”,^③即一种整体的创造性转换问题。因此,强调传统习俗、仪式更需要关注它的形式德育价值。

(2)强调社会教育的重要性。文化复兴是一种社会文化的变迁。康晓光

^① 参见张岩静:《传统美德教育中的批判与继承问题》,《教育研究》1992年第1期;于钦波:《传统德育精华与糟粕分别问题研究》,《教育科学》1994年第4期;庞学光:《传统道德和传统德育的批判与继承——中国教育学会研究会德育论专业委员会第七届年会述要》,《中国教育学刊》1995年第1期;杨启亮:《中国传统道德精神与21世纪学校德育》,《教育研究》1999年第12期等。

^② 包利民、[德]M.斯戴克豪思:《现代性价值辩证论》,学林出版社2000年版,第196页。

^③ 王坤庆,吴亚林:《走出传统德育研究的误区》,《云梦学刊》1996年第3期。

指出：“如果传统文化要想复兴，而且这种复兴不仅仅是一种媒体上的热闹，不仅仅是少数人的一厢情愿，不仅仅是领导人的号召。它要真的能对社会造成影响，它应该能够进入社会化的主体，能够影响社会化的主体，能够影响政府、学校、社团、家庭，再通过它们影响社会公众。这样的话这个文化就是活的文化，是一个有影响力的文化，能够深入到人们的头脑里，能够对人们的所思所想所作所为产生影响的文化，因此，当我们讲文化复兴的时候，它是不是一个真的复兴，最关键的是它能不能影响社会化系统，通过社会化系统影响一个个活生生的人。”^①在古代社会里，德育是一种社会化与生活化的教育形式。它以家庭和社会为主要场所或教育力量，个人通过家庭教育、社会监督、舆论矫正等方式来习得社会所要求的基本道德规范。由于这是在一种具有道德共识的共同体社会里生活，因此，家庭、乡邻、宗教、学校都相互监督，共同作用，社会即学校，长辈即教师，教育形式社会化，教育内容生活化。就传统习俗、仪式而言，“移风易俗”曾经是一种对传统文化的现代化改造和批判。文化复兴，不是回归传统，不是复古主义，它是文化的更新与转换。这意味着“移风易俗”也是文化复兴的一种方式。无论这种方式如何，这说明仅仅靠学校的力量来进行弘扬和继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远远不够的。更重要的是，弘扬和继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本身就是一种社会教育。习俗文化大多不是通过学校教育传承的，它是在民众日常生活中，在家庭、邻里等场所，通过耳濡目染、口传身授等自发方式实现的。因此，传统习俗、仪式进入现代德育，必然要强调社会层面的德育。何况，今日学校与社会已经没有截然分明的空间界限。

三、习俗与仪式：概念、性质与分类

1. 习俗与仪式的含义

习俗和仪式本身就是一个复杂、模糊、多义的概念，更由于文化差异巨大，对于习俗和仪式的定义就更加困难。本文首先还是采用亚里士多德式的定义，抽取共同的内在特征概括出类型。

^① 陈南方：《中华文化复兴的社会化》，《天涯》2010年第6期。

(1) 习俗

习俗就是风俗习惯,^①是指特定文化群体共同遵循的习惯。关于习俗,最早的出处可能是《周礼》上说:俗者习也,上所化曰风,下所习曰俗。^②在西方,习俗对应的词汇大致为 convention、custom。

关于习俗,我列举两个比较简洁的定义。(1)“社会习俗,又称风俗习惯,是在一定社会中,社会人群所约定俗成的、模式化了的生活方式,是一个民族或一定地域的人们在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方面形成的共同习惯。社会习俗也是一个民族或一定地域的人们的一种相沿积久成习的文化现象,反映了这个民族或这个地域内的人们在一定历史时期的生产能力、科学水平、道德情操、生活准则和理想愿望。”^③“社会习俗普遍存在于民众的日常生活当中,渗透在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诸如家族、礼仪、信仰、生产、交易、交际、婚丧、宗教、建筑、服饰、语言等等。”^④(2)“习俗是指人们在群体生活中逐渐形成并且共同遵守的习惯和风俗,是人类在日常生活中世代沿袭与传承的社会行为模式。习俗包括习惯和风俗。习惯是指动机和不受社会期待所影响的个人行为方式,风俗是一个群体历代相沿,积久而成的风尚。习惯具有个体性,而风俗却具有群体性”。^⑤

这两个定义都强调,习俗是一种共同的习惯。习俗在英国历史学者爱德华·汤普森那里是指“共有的习惯”(customs in common)^⑥。习俗是一种共同的生活方式和行为模式。综合两者,本书对习俗的定义为:习俗是一个民族或一定地域的人们相沿积久成习的、共同遵守的一种行为习惯与生活方式。

习俗还具有特殊的哲学含义,即自然(physis)与习俗(norms)的区别与对立。习俗是约定俗成的,与“自然而然”有所区别。“nomos”本来是指人们在社会共同体中形成的风俗习惯。传统上都被译成法、习俗或者习惯^⑦。这里

① 夏征农等:《辞海(第六版缩印本)》,上海辞书出版社2010年版,第2042、334页。

② 严洪昌:《西俗东渐记——中国近代社会风俗的演变》,湖南出版社1991年版,第28页。

③ 耿光连主编:《社会习俗变迁与近代中国》,济南出版社2009年版,第6页。

④ 严洪昌:《西俗东渐记——中国近代社会风俗的演变》,湖南出版社1991年版,第27—28页。

⑤ 吴军:《侗族习俗中的德育》,《西南教育论丛》2009年第1期。

⑥ [英]爱德华·汤普森:《共有的习惯》,沈汉、王加丰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3页。

⑦ 郑宇:《“自然”与“习俗”——探究智者的政治思想》,南昌大学2010年硕士学位论文。

的“法”就是习惯法，是源于平常的习俗。习俗可以简化为规则和惯例，它在某种情况下被编纂成法典并可以当作法律来实施。^① 自然与习俗的对立在哲学、法学上经常被论及。韦伯阐述了习惯与习俗的关系。他认为：“一种调节社会行为规律性的实际存在的机会应该称之为习惯。如果并且只要这种规律性存在的机会仅仅由于事实上的实践而在一定范围的人当中存在。要是事实上的实践是建立在长期约定俗成的基础上，那么习惯就应该称之为习俗。习俗是一种外在方面没有保障的规则，行为者自愿地遵守它，不管是出于‘毫无思考’也好，或者出于‘方便’也好，或者不管出于什么原因，而且也可以期待这个范围内的其他成员由于这些原因也可能会遵守它。”^②

习俗与风俗、民俗等概念相近，经常与它们相混淆。严洪昌认为：“民俗与风俗是有差异的。民俗是指民间的或民众的风俗。……社会风俗包括两个部分：一是风俗习惯，一是社会风气。风俗习惯主要指一个民族或一定地域的人们在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长期形成的共同习惯，广阔衣食住行、生产婚姻、丧葬节庆、礼仪风尚、信仰禁忌等。社会风气则一般是指一定时期社会上人们在日常生活中形成的思想言行等方面带有普遍性的倾向，如奢靡之风、节俭之风等。”^③我们可以据此认为，习俗是普遍的风俗，而风俗包含了习俗，或者说习俗是风俗的一部分。风俗习惯是普遍的习俗。

传统习俗是历史上形成的习俗。在现代社会的语境下，过去的习俗都是传统习俗。肖雪慧等认为：“传统习俗是一个民族在漫长的历史发展过程中逐步积累起来并世代相传的、稳定的社会心理特征和行为方式，是由各个时代的社会准则和风俗习惯中积淀下来的比较稳定的成分与民族情绪、社会心理交织而成的复合体。”^④传统习俗的稳定性和普遍性意味着它仍然会影响到当代人的生活方式和行为习惯。

① [英]爱德华·汤普森：《共有的习惯》，沈汉、王加丰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3页。

② [德]马克斯·韦伯著，[德]翰内斯·温克尔曼整理：《经济与社会》上卷，林荣远译，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60页。

③ 严洪昌：《西俗东渐记——中国近代社会风俗的演变》，湖南出版社1991年版，第28页。

④ 肖雪慈、兰秀良、魏磊主编：《守望良知——新伦理的文化视野》，辽宁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205—206页。

(2) 仪式

仪式,是指一套表达象征价值的格式化行为。荷兰学者扬·斯诺克(JM A.M Snoek)撰文《仪式的定义》,提及了几种定义,如:

“仪式是一种由文化来构建的象征性交流。它由根式化的、有秩序的一连串词语和行为构成,经常在多媒体中得以表达,其内容和安排表现出各种不同程度的正式化(习俗化)、模式(严肃性)、集中(混合)和循环往复(重复)。仪式在建构特征上是表演性的。”^①

“仪式是由社会来规范化的、重复的象征行为……仪式行为带有正式的品质,是一个高度结构化的、标准化的系列,并常常在自身也带有特殊象征意义的特定的地点和时间被上演。仪式行为是重复的,因此也是循环往复的,但这些都服务于重要的意义并用于疏导感情、引导认知和组织社会群体”。^②

扬·斯诺克认为,“仪式”(rite)、“庆典”(ceremony)、“礼仪”(ritual)这几个概念和术语经常被互换使用。斯皮罗(Melford Spiro,1971)建议用三个术语表达这三个概念。他也提出了这方面的概念和术语的清单^③:

礼规(ritual):(写下的或没写下的)规定

礼仪(rite):一个庆典的最小构成部分(如婚礼上的交换戒指)

庆典(ceremony):一组礼仪(如在教堂举行婚礼)

礼仪性的(ceremony):一组庆典(如婚礼的全过程,包括接待和晚宴)

仪礼(rite):一套完备的传统祭礼(如俄罗斯东正教仪礼)

仪式(ritual):礼仪性活动中的一个“角色”或者一个“部分”(如新娘或牧师)

美国学者大卫·所罗门(David Solomon)认为,仪式包括了习惯、形象(image)、象征、运动、情感的综合。仪式是重复的、风格化(stylized)的身体运动

^① S.J.Tambiah,“A Performative Approach to Ritual”,Proceeding of the British Academy, vol. 65,1981,p.119.

^② D.I.Kertzer,Ritual, Politics, and Power,New Haven & London,1988,p.9.

^③ 王霄冰主编:《仪式与信仰》,民族出版社2008年版,第8页。

和表达。^①

以上定义虽然复杂多样,但是揭示出一个关于仪式分析的规律,即从结构与意义两个要素来理解仪式。本文认为,仪式是一种表达某一特定意义的结构化和程式化的行为。这一定义强调了仪式不是无意义、无目的的,同时,仪式具有特定的步骤和程序。

(3) 习俗与仪式的关系

习俗与仪式这两个概念属于不同的话语范围。习俗是从文化的角度来界定的,而仪式是从行为过程来界定的。

但是,习俗与仪式这两个概念具有密切的联系。习俗作为社会风俗习惯大都是通过仪式行为和仪式过程表现出来。或者说,仪式是习俗的行为方式。如祝寿、丧葬仪式、抓周、成年礼等,传统习俗都是通过一定仪式来进行的。仪式则是体现和表达传统习俗的行为方式。不过,仪式并不都是习俗,如升旗仪式、签字仪式等等。当仪式符合共同习惯、周期性等特征时,它就是习俗。

传统习俗必然包含仪式因素,而传统仪式自然就是传统习俗了。所以,本书中“传统习俗”与“传统仪式”在大多数情况下是可以互换使用的概念。

2. 习俗、仪式的性质

严洪昌认为,习俗具有以下几个特点:①传承性。人们在长期共同生活中,有一种遵循传统、模仿前辈、顺从大众的心理,往往会自觉不自觉地重复前辈或旁人的行为,形成一种标准化、模式化的生活习惯。这种传承是在变异中实现的。②地域性。所谓“百里异习,千里殊俗”。③民族性。对一个民族来说,习俗具有一种很强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可以使民族意识得到强化。人们遵守某种习俗就会强烈地感受到自己属于某一民族的成员,即一种认同感。②这一概括涉及时间、空间、价值三个维度的性质。

我们则认为,习俗强调文化的行为层面和日常生活,因为不具有行为文化

① David Solomon, Ping-Cheung Lo, Ruiping Fan (eds.), *Ritual and Moral Life: Reclaiming the Tradition*, London/New York: Springer Dordrecht Heidelberg, 2012, p.2.

② 严洪昌:《西俗东渐记——中国近代社会风俗的演变》,湖南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27—28 页。